预 算 绩 效 管 理

2022年工作总结及2023年工作思路

鼎城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在区委、区人大、区政府的高度重视和各预算单位的积极配合下，各项工作稳中推进，积极创新。鼎城区做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重点建设区县，结合创建工作任务统筹做好各项工作，全年工作任务圆满完成。现将现将2022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及2023年工作思路总结归纳如下：

**一、2022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全面完成区本级323个专项、111个预算单位整体及1个社保基金绩效目标填报指导、审核、批复、公开工作，对绩效目标运行情况进行了2次监控。对各预算单位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质量情况进行了财政再评价。对谢家铺、蒿子港、周家店、红云等10个乡镇或街道办事处进行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对档案馆建设资金、鼎城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城乡居民医保基金区级配套等13个专项进行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对重点评价项目分5次进行了专家点评。对绩效评价突出问题进行了认真整改，评价结果得到了较好的应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全面推进，本年度主要开展了以下方面的工作：

**（一）梳理整合完善绩效管理制度**

贯彻落实中央及省委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改革要求，按照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要求，建立针对预算绩效管理的各环节和重点领域的政策文件。经过梳理整合，到目前为止结合鼎城实际相继出台了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评价结果应用等重要环节的管理制度和实施方案。今年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性指标分值做了统一规定，优化了评价指标体系，具有相同特性特征的被评价部门单位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能得以客观公正的反映。细化优化了《鼎城区财政局绩效评估指标计分考核办法》，将财政再评价结果纳入财政支出绩效管理评估指标考核。制定财政再评价《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考核评分表》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考核评分表》评审标准，形成《鼎城区财政局绩效评价股工作规程》内部控制制度。通过不断完善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细则，极大地化解了工作中的矛盾和阻力，工作得以深入长远地开展。

**（二）加强审核拓展绩效目标覆盖面**

2022年绩效目标实现信息化管理全覆盖，各预算单位共申报绩效目标435个，其中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111个，申报区本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323个，社保基金绩效目标1个，目标管理覆盖三本预算。申报区本级专项资金117016万元，占区本级项目支出预算的100%。加强了对绩效目标的审核，抽调6家第三方机构精干力量实行分组和一审、二审的交叉审核体系，采取与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员进行面对面谈话、手把手填报，点对点指导的方式审定目标指标，绩效目标审核覆盖率100%。3月份在政府门户网站完成了绩效目标公开。

**（三）扎实推进绩效运行监控**

日常监控和重点监控扎实推进。预算单位在申请拨付年初预留资金时，由绩效评价股比照年初绩效目标审核确认后再拨付，对区本级追加的项目要求同步申报绩效目标。今年对区本级专项支出项目进行了2次运行监控：6月份对全区319个项目实施全面运行监控，11月底对区本级预算100万元以上的137个专项进行了重点监控，项目资金绩效监控覆盖面100%。对存在执行进度较缓慢、项目资金相互调剂使用、资金使用欠规范、个别项目指标设置欠合理、绩效监控表填列不严谨等问题进行了及时提醒和纠偏。

1. **全面提升绩效评价质量**

今年对10个乡镇或街道办事处及13个专项共23个评价任务进行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评价金额142460.74万元。评价包括档案馆建设资金政府投资项目、高新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建设工程PPP项目、鼎城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政府债务项目、老年人福利政府购买服务、城乡居民医保基金区级配套社保基金等多个专项项目和部门整体支出评价。到今年已完成对所有乡镇和街道办事处整体支出的第一轮重点绩效评价。到目前为止重点绩效评价23个项目均已完成，全年共开展了5次内部专家点评会议。通过采取现场及书面点评相结合的专家评审方式、第三方工作质量不达标扣减工作经费及末位淘汰等措施，提升了绩效评价质量。今年对区本级各预算单位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质量情况进行了财政再评价，确定“优、良、中、差”等次，提高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使预算绩效由“软约束”变为“硬要求”。

1. **严格结果运用促实效**

**1、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及运行监控结果应用建议**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湖南省委、省政府要求，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落实过“紧日子”的措施，在预算编制大力压减一般项目支出的基础上，根据今年重点绩效评价和运行监控结果，提出以下应用建议：

（1）区教育局：“教育事业费”建议2023年取消子项“公用经费”预算。

（2）中河口、双桥坪、尧天坪、镇德桥、周家店、蒿子港、斗姆湖、玉霞、红云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为“中”，建议2023年各减少5万元预算。

（3）常德市鼎城区民政局民政管理事务专项工作经费、常德市鼎城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巡察运转保障经费、常德市鼎城区应急管理局安全生产、应急、维稳专项经费、常德市鼎城区卫生健康局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工作经费专项资金据运行监控结果挤占和挪用问题在2023年预算安排时适当调减预算。

**2、问题整改情况及建议**

今年绩效评价后，财政部门先后对23个单位下达了《问题整改通知书》，问题清单列出大小问题107个，被评价单位在45天内向区财政部门提交了《绩效评价结果整改报告书》及佐证资料，区财政部门对单位问题整改情况进行审查验收。截至2022年12月10日，整改到位 107个问题，整改已收回财政资金14.79万元，待收回8.3万元，待收回资金在单位2023年相关经费中扣回。通过整改，相关单位修订完善了单位原有的各项管理制度、集体决策及三重一大制度，根据绩效评价指出的管理漏洞制定了新的管理办法。后续对整改情况再继续加强整改跟踪，问题整改结果作为财政评估相关单位绩效的依据。加强监督问责，重点评价反映的突出问题移交区财政局监督股，依照《湖南省财政监督条例》及《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依法对违规的预算单位进行处罚。

**二、2023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思路**

作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重点建设区县，根据创建工作的目标任务，到2023年基本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的任务要求。2023年主要工作思路如下：

**（一）制定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

 制定事前绩效评估制度及修订完善绩效管理各环节的相关办法、细则，加强对重点重大项目的事前绩效管理，加强对第三方中介机构的考核管理。

**（二）持续夯基础稳中推进提质扩面**

 严把绩效目标审核关，加大绩效目标审核力度，提高填报质量；日常监控和重点监控相结合，对区本级项目支出进行运行监控，监控面100%；全面提升绩效评价质量;严格绩效评价结果运用，落实问题整改，做到问题整改不跨年。

**（三）探索开展事前绩效评估**

切实落实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对区政府新设立的重大投资项目政策和到期申请延续执行的重大政策项目选取有代表性的项目进行事前绩效评估管理，从项目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性等方面进行重点论证，评估结果作为申请预算的必备条件，为编制重大项目预算提供有力支撑。

2022年12月12日